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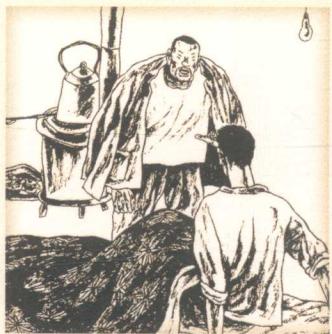
原著
改编
绘画
路遥
张春生
李志武

平凡的世界

连环画 (上)

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

平凡的世界

沈从文

连环画
(上)



绘画 原著
改编
李志 路
张春 生 遥
武

路遥在
病榻上致信李志武
时间是1992年10月11日
信中说：
“您的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已
经完成，水准不低，
祝贺您大作问世。”

1992年10月11日
李志武
病榻上

1992年10月11日，路遥临终前在病榻上写给李志武的亲笔信，称赞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“水准不低”。

目 录 | CONTENTS |

自序 触摸理想的岁月 / 001

上册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 / 007

下册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 / 339

后记 艰辛与欢愉 / 681

自序 触摸理想的岁月

从1991年5月开始，我将自己关在延河边一栋砖混办公楼底层一间阴暗的屋子里，不分昼夜地伏案创作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。历经近一年半的时间，我终于完成这部长达656幅画页的画作。1992年8月上旬的一天，我将画稿一批一批摊开在延安宾馆一间客房的床上，请原著作者路遥一一过目。路遥看得十分仔细，他时而抿嘴点头，时而轻声赞许。已带病容的他看完全部画稿后，愉快地操着陕北口音主动提议：“等书籍出版时我给咱好好写个序。”谁曾料到，此后他从延安宾馆的客房转入到延安医院的病房，三个月后便在西安西京医院猝然离世。

我不因路遥没有为此书写序而遗憾，我深为他英年早逝而悲伤！

我是因为创作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与路遥相识的。在我创作的过程中，他曾经三次看过我的画稿。他在延安住进医院的第一天是我陪护他打吊针至深夜，那次也是我与他聊人生聊创作时间最长的一次。我第一次见路遥是在西安，现在仍清晰记得1991年1月10日，我叩开陕西作协家属楼他家房门的情景。那年我28岁，纯属一位名不见经传的青涩文艺青年。

路遥在未询问我系哪所专业院校毕业，有无响亮作品面世的情况下，竟毫不犹豫地将他最厚重的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——《平凡

的世界》连环画创作任务授权与我。他的信任与鼓励，成为我踏上连环画创作之路的一个起点。我在创作完成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之后，又创作了另一部茅盾文学获奖作品——《白鹿原》的同名连环画。

当初，我之所以产生创作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的念头，是因为这部小说的生活与故事对我来说太熟悉了，太亲切了。路遥是陕北延川县人，我生长在与之相邻的延长县。小说里的“黄原市”也就是我们这两个县的辖区属管——延安市。我始终觉得，《平凡的世界》里的孙少平就是我，孙少安就是我哥，孙玉厚就是我爸，孙家的家庭就是我的家庭。孙少平与我同为1975年到县中学上学，孙少平中学毕业后在城里打过临工，背过沉重的石头；我中学毕业后也打过临工，亦在炎炎烈日下铺设过自来水管道。我们家是拥有7个子女的大家庭，成员虽多，但父子之间、姊妹之间情深意浓，犹如小说里的孙家一样，虽然生活清贫但却有亲情的温暖。

冥冥之中我有一种臆想，我早期学画和多次跟随老师住在农民家体验生活、画速写的所有积累，就是为画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环画而准备。

虽然我可以对陕北的山川、风情、民俗等元素信手拈来，但创作的整个过程却充满艰辛。摞起来足有一尺厚的画稿，非有咬牙坚持的毅力是难以完成的。每当我感到孤独无助的时候，脑子里就会出现路遥把自己关在铜川矿区一间屋子里写作的情景，就会习惯性地从抽屉里找出父亲得知我天天熬夜，写给我的饱含关切之情的书信，一遍一遍地看。我常常是擦干眼泪后又埋头在自己勾画的人物世界里。

今天，在中国连环画现状并不令人乐观的情况下，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依然选择我的这部作品，并以全新版本出版，其理念与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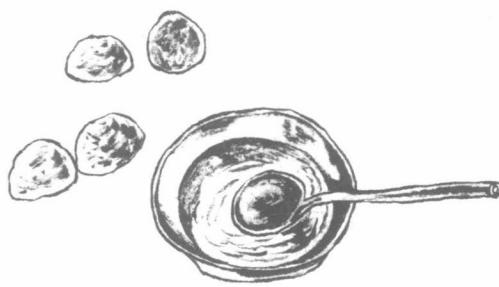
气令我敬佩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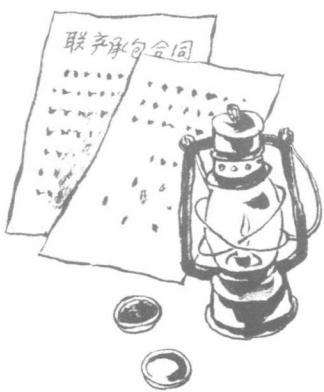
现在来看，我的这部作品虽然历经二十余年岁月的冲刷与沉淀，依然能够传递出一些质朴、温暖的气息。我十分庆幸自己在那个与故事接近的时期，心无旁骛地创作了这部作品。现在的陕北，与小说描写的时代已经大相径庭。山川间高楼大厦鳞次栉比，街道上车流拥堵不堪，花花绿绿的广告牌、霓虹灯光怪陆离，山上山下的抽油机昼夜不停，过去的荒坡秃山也都披上绿装。我也已经在西安、北京工作生活二十余年，我与故乡、故乡与我之间都产生了一种难以名状的陌生感。我问自己：现在再画一遍这个故事，敢画吗？能画出那时陕北的味道吗？

对此我不敢作答。

李志武

2015年8月17日







黄土高原一个雨雪交加的日子，原西县中学午饭铃刚刚响过。

城里的学生撑着伞回家去了，农村来的住校生敲着碗涌向食堂。



墙根下，按班级排着十几路纷乱的学生，值日生正在忙碌地分饭菜。

打了饭菜的人，用胳膊肘护着碗，跑回宿舍吃饭去了。不一会儿，饭场上便没几个人了。



饭场上没有人了，馍筐里还剩四个黑面馍。这时候，两条瘦长的腿扑踏
扑踏踩着泥水走来。

他是孙少平，刚考上高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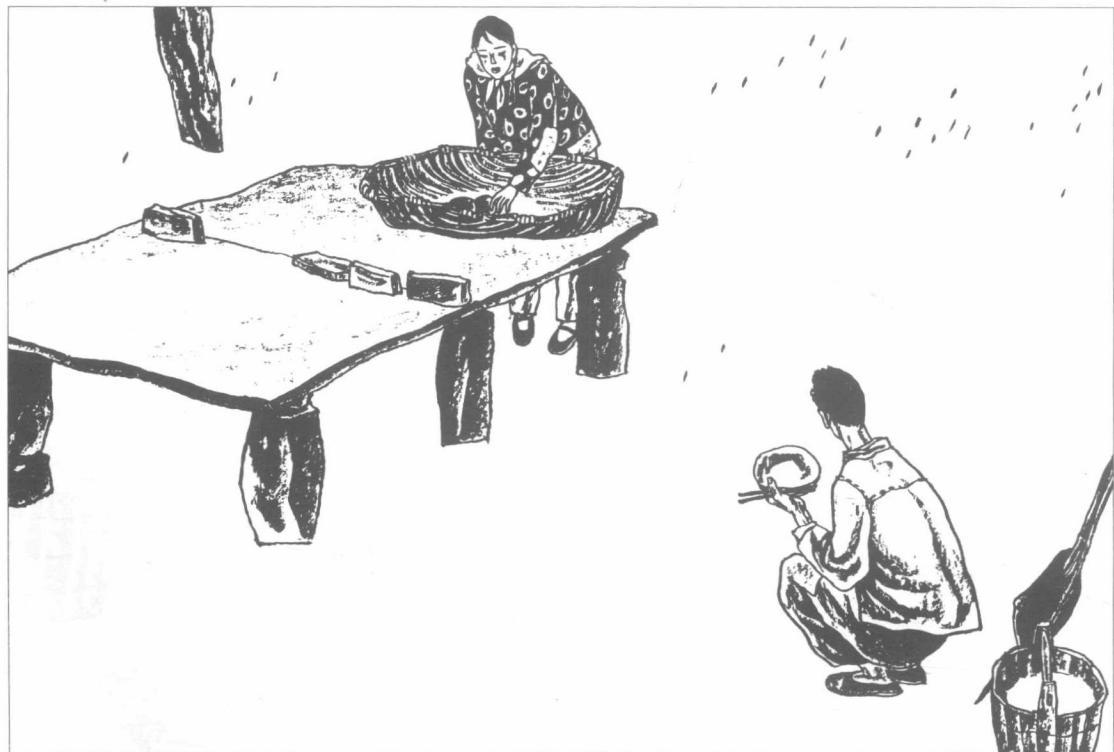


他从馍筐里拿出了两个黑面馍，迅速地向几只空荡荡的菜盆里瞥了一眼，发现一只菜盆里还有一点儿残汤。屋檐上的雨水滴在其中，打得残汤四溅。



见周围无人时，他便像偷窃一样，飞快地把那肮脏的菜汤舀到自己碗里。

他冲了点儿开水，蹲在屋檐下将又黑又硬的馍泡进去，狼吞虎咽起来。



正在这时，又来了一位女同学，拿走了剩下的两个黑面馍。

她和孙少平同班，叫郝红梅，虽然穿着破旧，但孙少平发现，她实际上是班上最漂亮的女生。



两个黑面馍并不够孙少平吃。进校以来，经常“开门办学”，组织劳动，他常常饿得眼冒金星。

好友金波家境较好，几次塞给他白面票，他都没要。少平知道，这年头谁的白面票也不宽裕。